

江西师范大学第十五期永平自立贷学金申请人 名单公示

经个人申请，班级推荐，学院初审，政法学院 2017 级法学专业吕芳等 6 名同学申请江西师范大学第十五期永平自立贷学金。经学生处处务会议研究，6 名同学全部符合条件，审核通过。现将名单公布如下（具体见附件），欢迎全校师生监督。如对公示名单及内容有异议，请于 11 月 21 日前向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反映。

学生资助管理中心： 88120128。

附件：江西师范大学第十五期永平自立贷学金申请拟通过名单

学生处 校学生资助管理中心

2019 年 11 月 18 日

江西师范大学第十五期永平自立贷学金申请拟通过名单

序号	学院	姓名	专业班级	性别	申请理由	贷款金额 (5000 或 8000)	已获资助总金额	学业排 名/测评 人数	违纪或 补考行 为	备注
1	政法学院	吕芳	17 级法学	女	用于学费及生活费支出	8000	国家助学金 8000	13/43	无	拟通过
2	美术学院	李俊格	19 级 美 术 学 (设计教育) 班	男	用于生活费支出	8000	无	无	无	拟通过
3	美术学院	薛峰	17 级绘画国画	女	用于生活费支出	8000	国家助学金 2200	11/33	补考	拟通过
4	城市建设学院	李幸儿	19 级风景园林 班	女	用于缴纳学费	8000	国家助学金 2200	无	无	拟通过
5	软件学院	段勇	16 级软件工程	男	用于缴纳学费	8000	无	35/80	无	拟通过
6	研究生院	黄鸿燕	19 级会计专硕	女	用于生活费及科研支出	8000	无	无	无	拟通过
	总计					48000				